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950D7E2B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漯河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漯河职业技术学院数字商贸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。

提供的货物不是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故无需填写本声明函。
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：
950D7E2B
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：
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950D7E2B

投标人（企业电子章）：河南谦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4 年 09 月 25 日

950D7E2B

950D7E2B